《录用审批表》填表说明

《录用审批表》填写内容要与本人档案一致，要做到：

1、“姓名”栏中填写户籍登记所用的姓名，不能用同音字代替。

2、“民族”栏中填写民族的全称（如汉族、回族、朝鲜族等），不能简称“汉”“回”“鲜”等；籍贯：安徽六安等据实填写。

3、“出生年月”“参加工作时间”入党时间“”填写时，年份一律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一律用2位数字表示，如“1988.05”。

4、“身份”栏中填写报考时的身份，对照档案以及考察实际情况写清楚考生的具体身份。例如：2023届应届毕业生，2021、2022届未落实工作单位毕业生、事业单位在编工作人员、机关或事业单位非在编工作人员、国有企业工作人员等。职位中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招考的，要写清楚是哪一类，例如：三支一扶，大学生村官等。未就业不填写。

5、“政治面貌”栏填写“中共党员”、“中共预备党员”、“共青团员”或“群众”。

6、户籍所在地按照户口本上填写。

7、全日制教育填写的为考生最高学历的全日制教育，例如：大学本科、理学学士，研究生、xx硕士等按照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中的具体学位完整填写；毕业院校及专业按照毕业证书如实完整填写。在职教育参照填写。

8、“现工作单位或住址”“职务”栏据实填写，个人档案中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缴纳养老保险证明。如考生目前已辞职处于待业状态就填家庭住址（与简历中的情况要一致）。

9、“录用单位”“录用职位及代码”栏填写必须和报考时一致。

10、“学习及工作简历栏”顶格填写，从大学时开始填写，起止时间填到月（如2000.09--2004.07 某某学院某某专业学习），前后要衔接，不得空断（因病休学、待业等都要如实填写）。

11、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中，称谓栏：父亲，母亲，哥哥，姐姐等；出生日期：1970.05.19；现工作单位及职务如实填写，无单位的可写所在村、社区居住地址，后边加上务农或待业。

12、考试情况中的排名是填考生笔试面试合成成绩后的岗位排名。

13、体检结论：合格；考察情况：考察合格（详见考察材料）；公示结果：公示无异议。

14、“招录机关意见”和“审核机关意见”栏填写“同意”并加盖公章。

15、“照片栏”打印电子照片。